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 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 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RE GROUP LIMITED 上置集团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7**)

法律程序代理人及 授權代表變更 及 繼續暫停買賣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秦國輝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已不再擔任本公司授權代表以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法律程序代理人」)以及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的其中一名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起生效。徐明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已獲委任為法律程序代理人及授權代表,以接替秦國輝先生,自同日起生效。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股份**」)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達成復牌指引及獲聯交所批准恢復股份買賣。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明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徐明先生、孔勇先生、秦國輝先生 及蔣琦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盧劍華先生及潘攀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 事,即卓福民先生、馬立山先生及徐文龍先生。